

证券代码：834518

证券简称：晨日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晨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钱雪行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李胜峰）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级《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梳理 2023 年年度公司各项收支情况及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公

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钱雪行、黄玉尊、张志刚、王本智、钱亮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委派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委派李胜峰、段建勋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周帮平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晨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依婷、吴晓鸿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晨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晨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晨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